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 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1名职工代表董事。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4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以上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以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林金锡先生（董事长暨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林金汉先生、赵东平先生、刘芹女士

独立董事：周国来先生、张雪平先生、屠江南女士

职工代表董事：夏小清女士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全体董事一致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3人组成）：林金锡（召集人）、林金汉、赵东平

审计委员会（3人组成）：周国来（召集人）、屠江南、夏小清

提名委员会（3人组成）：屠江南（召集人）、林金锡、张雪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人组成）：张雪平（召集人）、周国来、刘芹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将自动失去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资格。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其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不为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情况如下：

总经理：林金锡先生

副总经理：史旭松先生、刘芹女士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刘芹女士

内部审计负责人：倪红霞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王子杰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本次聘任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上述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事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聘任财务负责人和内部审计负责人事项。

董事会秘书刘芹、证券事务代表王子杰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已获得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其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芹	王子杰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 616 号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 616 号
电话	0519-88880015-8301	0519-88880019
传真	0519-88880017	0519-88880017
电子信箱	lq@czamd.com	wangzj@czamd.com

四、任期届满离任人员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邹奇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且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奇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鉴于公司已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王颖女士、初文静女士、黄纪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颖女士、初文静女士、黄纪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对第五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以及为公司的健康发展与规范运作所发挥的积极作用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六日

附件：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林金锡先生：195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0年-1996年任职于常州玻璃厂，1996年至今担任常州市亚玛顿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年创立发行人前身常州亚玛顿光伏玻璃有限公司。2009年被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新能源商会聘请为副会长、2017年被聘任为常州市光伏行业协会会长。2010年获常州市科技局、常州市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金奖，2020年获江苏省科学技术一等奖。2011年被评为“常州市杰出企业家”、“常州十佳优秀科技工作者”。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金锡先生通过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4,472,660股，与林金汉先生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金锡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林金汉先生：196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5年-1988年担任江苏化工学院教师，1988年-1991年就读于上海复旦大学国际政治系并取得硕士学历，1991年-2010年担任广州爱先涂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3年获得上海市人民政府颁发的科技进步三等奖；2005年及2008年二度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2008年获得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科技进步一等奖。现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金汉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3,476,040股，与林金锡先生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金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刘芹女士：198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级经济师。曾任江苏昊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人员，常州亚玛顿光伏玻璃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芹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赵东平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08 年 1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职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注册保荐代表人，历任投行业务部项目主办、业务总监、执行总经理等职务；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及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20 年 9 月起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东平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东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夏小清女士：198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 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常州亚玛顿光伏玻璃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采购部经理、贵安新区亚玛顿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小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夏小清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周国来先生：1962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常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并曾任职于常州注射器厂财务科，常州药物研究所财务科，常州市医药管理局财务科、内部审计科，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预算科，常州会计师事务所康诚分所，常州会计师事务所开发区分所。现任常州汇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国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国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张雪平先生：195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职于常州玻璃总厂技术厂长，常州工业技术玻璃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常州长江玻璃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现已退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雪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雪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屠江南女士：198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律师。曾任职于江苏致达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江苏常辉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9年至今任职于江苏典修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屠江南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屠江南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史旭松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5年后曾在常州市无线电元件六厂、富士通（常州）电子零件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生产经理、质量经理等职务。2012年8月进入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质量部经理、生产运营副总监、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史旭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史旭松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倪红霞女士：中国国籍，1979年8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7月至2012年9月，在无锡尚德太阳能有限公司从事采购等供应链方面管理工作；2013年2月至2014年4月，在无锡艺谷创意设计有限公司从事采购、仓储、物流等供应链方面管理工作；2014年5月至2017年9月，在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从事采购及管理工作；2017年10月至今，在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内控、内审、环保、安全等方面管理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倪红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倪红霞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王子杰先生：1997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曾任职于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证券部。202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部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子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子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